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兴山县人坪河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坪河电力”）投资建设兴山县古夫小水电代燃料项目的议案。现将投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兴山县古夫小水电代燃料项目。

（二）建设单位：兴山县人坪河电力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建设地点：兴山县古夫镇咸水河村。

（四）项目投资：总投资 5890.15 万元。其中国家中央补助资金 2551 万元、地方配套资金 567 万元。

（五）投资效益：一二级电站设计年发电量 2268 万 kw·h，按上网电价 0.307 元/kwh 计算，电站回收期为 8.2 年。

二、项目建设背景

为解决国内部分农村地区用电问题，开发清洁能源，保护生态环境，组织实施农村小水电项目，国家发改委决定从 2014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中安排资金用于水电新农村电气化建设和小水电代燃料项目建设。同时，湖北省财政也对农村小水电项目给予配套的资金。

人坪河为香溪河水系的二级支流，属长江三级支流。全流域面积 57km²，河长 14km，发源于神农架长坊乡摩天岭，汇入古夫河流域的古洞口库区，行政区划隶属于兴山县古夫镇，流域水能资源丰富，可利用发电水头 716.7m。结合上述国家产业政策，人坪河电力申报了

在兴山县古夫镇咸水河村人坪河流域实施小水电代燃料项目。项目投资建设人坪河一、二级电站，总装机 5700 kw, 已获得国家中央补助资金 2551 万元、省财政配套资金 567 万元。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主要建设内容为人坪河一、二级电站两个独立并首尾相连的梯级引水式电站。总装机为 5700kw (其中一级电站 3200 kw, 二级电站 2500 kw)。主要工程包括底栏栅坝、引水隧道、压力钢管、发电厂房、上网线路等。项目首先建设装机容量 2500kw 的二级电站, 建设工期 20 个月。装机容量 3200kw 的一级电站将结合二级电站的运行状况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再确定工期。

四、投资概算及效益预测

项目建设概算总投资 5890.15 万元。其中, 土建工程投资 2687.72 万元,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1039.75 万元, 金属结构及安装工程 371.14 万元, 施工临时工程、环境保护及水土保持、输电线路等费用 1791.54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主要是专项资金和银行贷款, 其中专项资金 3118 万元, 余下部分通过银行贷款等方式筹资。

项目建成投产后, 一二级电站设计年发电量 2268 万 kw·h, 按上网电价 0.307 元/kwh 计算, 电站回收期为 8.2 年。

五、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分析

本项目充分利用兴山县内水利资源发电, 有利于提高公司电力保障能力, 同时本项目也是一项惠民工程, 有利于解决兴山当地农村用电问题, 推动兴山县生态环境保护, 对县域经济社会持续发展具有积极影响。因该项目属于水电机组建设项目, 建设期如遇雨季将影响项目工期进度。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一日